



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系列

主 编 瞿林东
副主编 周文玖

—中国近现代史学研究

历史时代嬗变的记录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



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系列

主编 瞿林东
副主编 周文玖

历史时代嬗变的记录 ——中国近现代史学研究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历史时代嬗变的记录：中国近现代史学研究/瞿林东主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7
(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系列)
ISBN 978-7-303-08688-7

I. 历… II. 瞿… III. ①史学史 - 研究 - 中国 - 近代 -
文集 ②史学史 - 研究 - 中国 - 现代 - 文集 IV. K092.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90736 号

出版发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cn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印 刷：北京新丰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55 mm×236 mm

印 张：22.25

字 数：362 千字

印 数：1~2 000 册

版 次：200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0.00 元

责任编辑：李雪洁 腾增友

装帧设计：孙 琳

责任校对：李 菲

责任印制：董本刚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10-58800697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调换。

出版部电话：010-58800825

总 序

2000年11月，在20世纪即将结束，21世纪即将到来之际，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被教育部评定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这不仅是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科的一件大事，也是全国从事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同仁的一件大事，因为这个重点研究基地是全国这方面研究者的共同“平台”。

六年多来，在校领导的关怀和支持下，在教育部社科司的指导下，我们凭借这个“平台”，在学术研究方面做了一些事情，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从而深感这个“平台”设置的必要性及其对于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所起到的推动作用。

六年多来，我们这个研究中心向全国同仁提出了12个重大研究课题进行招标，得到了热情的响应，使这些重大研究课题都一一有所归属。这些研究课题是：

- (1) 中西古代历史、史学及理论比较研究
- (2) 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理论成就
- (3) 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研究
- (4) 中国近代史学思潮研究
- (5) 中国古代史学思想研究
- (6) 17世纪至19世纪中叶中西史学比较研究
- (7) 马克思主义历史观与历史学理论和方法研究
- (8) 20世纪西方史学主要思潮及相互关系研究
- (9) 20世纪后半期中国史学研究
- (10) 中国少数民族史学研究
- (11) 中国古代史官制度研究
- (12) 环境史研究与20世纪中国史学

我们设计这些重大研究课题的宗旨是：第一，有益于促进学科建设；



第二，有益于推动历史学的发展；第三，有益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史学。目前，这些课题有的已经结项，有的近于完成，有的正着手研究。

基于上述宗旨，我们还多次主办了全国性和国际性的研讨会，它们的主题分别是：

- (1) 唯物史观与 21 世纪中国史学 (2001, 北京)
- (2) 新中国史学的成就与未来 (2002, 北京)
- (3) 20 世纪中国史学与中外史学交流 (2003, 北京)
- (4) 史学遗产与民族精神 (2004, 温州)
- (5) 理论与方法：历史比较和史学比较 (2005, 芜湖)
- (6) 走向世界的中国史学 (2006, 扬州)

这些主题，吸引了国内外同仁的关注，使每一次研讨会都取得了很多的收获，既广泛地沟通了学术交流，又促进了学术研究的深入，同时也提出了许多新的问题，推动大家作进一步的思考和研究。在这方面，几乎所有的与会者都感受良多。我们以及与我们共同主办研讨会的兄弟单位的同仁，更是深受教育和鼓舞。

六年多来，我们这个研究中心的专、兼职研究人员，围绕着所参与的重大研究课题和有关学术会议并结合自己的专长，撰写和发表了近千篇论文，有不少论文是作者多年思考的结晶，有突出的创见和较高的学术价值，而大部分论文的作者都能提出独到的见解。可以认为，这些研究论文，从不同的方面、不同的视角，或采用不同的研究方法和研究理念，其研究所得都对促进本学科发展，丰富本学科内涵，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为了广泛地进行学术交流，也为了适时地积累学术成果，我们选编了部分论文，辑成“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系列”丛书。丛书凡四种，它们是：

- 历史研究的理性抉择——历史学的理论、历史与比较研究
文明演进源流的思考——中国古代史学研究
历史时代嬗变的记录——中国近现代史学研究
史学理论的世界视野——外国史学研究

我们以这套丛书奉献给国内外同仁，以示诚恳请教之意。同时，我们也衷心期待来自各方面读者的有益批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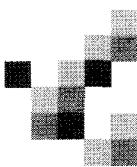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为本书的出版给予有力的支持，责任编辑李雪洁女士为此书的编辑付出辛勤的劳动，提供许多有益的建议，各位作者给予积极的配合，我们表示衷心的谢意。

瞿林东

2007年4月30日撰于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

- 1 历史不能任意涂改 ■ 龚书铎
- 12 前提和路径
——关于中国史学进一步走向世界的思考 ■ 瞿林东
- 35 西学传播与近代史学的演进 ■ 陈其泰
- 53 从“资治”到“救国”
——关于 19 世纪史学经世致用思想变化之研究 ■ 徐松巍
- 68 今文经学与晚清民初的史学“转型” ■ 路新生
- 96 “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之争与文化史观 ■ 张 越
- 107 论求真与非功利主义思潮 ■ 邬国义
- 132 朱希祖史学略论 ■ 周文玖
- 152 钱穆的民族文化生命史观及其意义 ■ 徐国利
- 174 拓荒与奠基——陶希圣创办《食货》的史学意义 ■ 向燕南
- 194 王桐龄《中国史》的特点 ■ 赵梅春
- 204 陈垣晚年史学及学术思想的升华 ■ 周少川
- 217 胡绳中共党史研究的理论和方法 ■ 周一平
- 235 历史观念与 20 世纪中国史学 ■ 罗炳良
- 249 史学话语权与 20 世纪的中国民族史学
——兼说 10 卷本《中国史学思想通史》 ■ 吴怀祺
- 265 用唯物史观指导史学研究的现实思考 ■ 李 珍
- 273 马克思主义理论对罗尔纲史学研究的影响 ■ 张剑平
- 286 科学与人文之间
——关于现代史学建设路向的一点思考 ■ 胡逢祥
- 300 环境史视野与经济史研究
——以农史为中心的思考 ■ 李根蟠
- 320 “实证”观念与当代中国史学 ■ 江 渥
- 336 改革开放以来马克思主义史学理论的发展趋势 ■ 许殿才



龚书铎

历史不能任意涂改

袁伟时教授在《中国青年报·冰点周刊》上发表的《现代化与历史教科书》一文中，指责我国的中学历史教科书揭露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是在引导青少年“误入歧途”，是给他们“吃狼奶”。作者以第二次鸦片战争和义和团反抗八国联军侵略战争两个历史事件为例，来阐发他的观点、主张。归纳起来，主要是这样两点：一是所谓“国际法有法律效力”，即使是不平等条约，签订了就“不得不遵守它”。清政府没有接受英、法两国修改条约的要求，才导致第二次鸦片战争的发生。一是近代中国的贫困、落后，不能去怪帝国主义的侵略。“后发展国家和地区（殖民地、半殖民地）改变不发达状况，改变被动局面的唯一道路，是向西方列强学习，实现社会生活的全面现代化。成败的关键在于国内的改革”，这“也是解读这段历史的基本线索”。文章所阐发的这两个重要观点，是互相联系的，实际上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是帝国主义侵略中国，还是中国自己招惹的；是进行反帝斗争，还是走那条所谓“唯一的道路”——实现全面现代化。下面就这两个观点作点评析。

—

谈论这个问题，先得弄清楚一个前提：是西方帝国主义列强一次又一次出兵中国，烧杀掠夺，还是中国军队远渡重洋去侵略这些国家？凡是有一点中国近代史常识的



人，都会明白无误地回答：是帝国主义列强出兵侵略中国，把中国变成半殖民地国家，给中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作者的文章十分强调要遵守国际法。那么，人们不禁要问：帝国主义一再出兵侵略中国，根据的是哪一条国际法？它们是遵守国际法，还是破坏国际法？作者不去谴责帝国主义侵略者，反而要中国人对它们“宽容”，要“反求诸己”，甚至指责中国人不遵守国际法，这是为什么？

近代中国发生的中外战争，无不是由帝国主义列强挑起的，中国政府则往往是被动应战。以使中国开始沦为半殖民地的鸦片战争而言，其直接原因，是英国走私、贩卖鸦片，毒害中国人的身体和精神，并赚得了大量白银，为此，清政府派林则徐为钦差大臣到广东查禁鸦片。英国资产阶级为维护其利益，由此悍然发动侵华战争。难道清政府查禁毒品鸦片是破坏国际法，而英国向中国贩卖鸦片、发动侵华战争倒是遵守了国际法？

1840年1月，英国国会开会辩论时，反对党议员领袖罗伯特·皮尔即“指责政府动用武力处理中国鸦片危机”。议员威廉·格拉斯顿更是尖锐地指出：“他们（中国政府）警告你们放弃走私贸易，你自己不愿停止，他们便有权把你们从他们的海岸驱逐，因为你固执地坚持这种不道德的残暴的贸易……在我看来，正义在他们（中国人）那边，这些异教徒、未开化的蛮人，却站在正义的一边。而我们，开明而有教养的基督徒，却在追求与正义和宗教背道而驰的目标……这场战争从根本上说就是非正义的，这场处心积虑的战争将让这个国家蒙上永久的耻辱，这种耻辱是我不知道，也从来没有听说过的。现在，在贵族老爷（麦考雷，按：当时英国陆军大臣）的庇护下，我们的国旗成了海盗的旗帜，她所保护的是可耻的鸦片贸易。”^①当年的这位英国议员认为英国贩卖鸦片、发动侵华战争是“让这个国家蒙上永久的耻辱”，应该说比当下我们有些人更具有公正正义之心。

西方列强并不满足于从鸦片战争中攫取到大量的侵略权益，还想进一步加以扩大，于是就有了第二次鸦片战争。第二次鸦片战争爆发之前，英、法、美等国两次向清政府提出修改条约的要求。文章的作者认为，

^① 特拉维斯·黑尼斯三世、弗兰克·萨索罗著，周辉荣译：《鸦片战争：一个帝国的沉迷和另一个帝国的堕落》，89~90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

“修改有关的通商条款，本属平常外交事务，清政府也一再拖延，加深了双方的矛盾”。意思是说，英、法之所以发动这次战争，是因为清政府一再拖延其修约的要求，加深了矛盾才引起的，照此说来，战争的责任在清政府。

需要指出的是，作者所谓“修改有关通商条款，本属平常外交事务”，如果不是对修约的历史事实不知道，就是有意掩盖事实真相，用很“平常”的话语来表述。事实上，西方列强提出的修约内容，并不是如作者所说的仅仅是“修改有关通商条款”而已。1854年，《南京条约》届满12年，英国为了扩大在中国的侵略权益，曲解中美《望厦条约》关于12年后贸易及海面条款稍可变动的规定，援引最惠国待遇条款，向清政府提出全面修改《南京条约》的要求，主要内容有中国全境开放通商、鸦片贸易合法化、进出口货物废除内地税、外国公使常驻北京等。美、法两国也分别要求修改条约。对于英国提出修约的问题，还在20世纪50年代就有学者指出，英国的理由是不能成立的：第一，《南京条约》是政治条约，不是商约，没有修改的规定；第二，修约本身不能包括在最惠国待遇条款之内。^①清政府对于英国等国的无理要求表示拒绝，交涉没有结果。1856年，中美《望厦条约》届满12年，美、英、法三国再次向清政府提出全面修改条约的要求。清政府仍然没有同意。此时，英、法与俄国进行的克里米亚战争已经结束，于是决定发动一场新的对华战争。

其实，这场战争是蓄谋已久的。“还在1850—1854年，英国政府已在考虑对中国发动新的战争。1850年9月29日，巴麦尊（按：时任英国外交大臣，后任首相）写道，很快就可以通过对扬子江（即长江）下游重要据点的占领以及切断大运河的交通来对中国实行‘新的打击’。他写道：‘中国人在对唯一能使他们信服的论据——大棒论据退却以前，就不仅应该看到这根大棒，而且应该感到这根大棒确实打在自己的背上。’”^②1856年，英国利用“亚罗号事件”制造战争借口，发动了侵华战争。1857年，法国以“马神甫事件”为借口，与英国共同组成侵华联军。这就是第二次鸦片战争的发生。

英国发动这次侵华战争，在英国资本主义国家就遭到谴责。“1857年2月，

^① 参见丁名楠等：《帝国主义侵华史》，第1卷，96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那罗企尼茨基：《资本主义列强在远东的殖民战争（1860—1895）》，《第二次鸦片战争》，第6册，18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



(上议院反对党领袖) 德尔比谴责包令(按:时任英国驻华公使)和巴麦尊在中国的行为,认为这是对一个独立国家的主权进行赤裸裸的非法占有和侵犯:‘我支持软弱、毫无防御能力的中国,反对大不列颠的强权。我支持弱者,反对强权,支持困惑无助的蛮族文化,反对自命不凡的文明提出的傲慢要求。’”德尔比把“亚罗号事件”称为“从未有过的最可鄙的战争借口”。他的演讲赢得了全体起立鼓掌。^① 读过当年这位英国议员的这段话,我们不难发现,事件的是非曲直当是明白的。

文章的作者指责清政府要对第二次鸦片战争、圆明园被烧毁负责的另一个理由,是1859年英、法公使进京交换《天津条约》批准书走哪条路的问题。作者认为,“公使走哪条路进京”,只不过“纯属程序性的”问题,清政府却“节外生枝”,“招来更大灾祸”,英法联军再次入侵,北京被占,圆明园被烧。在这里,这位作者又一次蒙骗读者,为侵略者的罪恶辩护。

关于英、法公使进京换约走哪条路的问题,事实并不像这个作者所说的“纯属程序性的”,无足轻重。清政府在接到英、法公使决意要进京换约的报告后,即积极做了迎接的准备,命直隶总督恒福与英、法公使接洽,指定他们在北塘登陆,经天津去北京,随员20人,不得携带武器,并令地方官员备办供应,妥为照料。这大概不能说是什么“节外生枝”吧?但是,英、法公使断然拒绝清政府的安排,坚持以舰队经大沽口溯白河进京,并限期撤防。英舰队司令贺布声称:“我们将稳操胜券,那么我们就应该不惜用武力来打开白河的大门,并继续向京城挺进”^②。1859年6月25日,英法联军突然进攻大沽炮台。清军开炮反击,激战一昼夜,击沉、击伤多艘敌舰,登陆进攻炮台的英军多有伤亡。这就是这次英、法公使换约的概况。由此可见,制造事端、挑起战争的是英、法侵略者。

当时,马克思发表了《新的对华战争》的文章,针对英国在大沽战役失利后英国报纸“一致怒吼着要求实行大规模报复”的情况作了评论,据实予以驳斥。他说:“还有一个更为重要的事实最初也为《泰晤士报》和其他帕麦斯顿(即巴麦尊)派报刊所隐瞒,但现在它们已公开承认,这个事实就是:中国当局曾经声明愿意护送英法公使进京;而且中国官员们的确在白河的一个河口等候接待他们,并且表示,只要他们同意离

^① 《鸦片战争:一个帝国的沉迷和另一个帝国的堕落》,207页。

^② 《布尔布隆致函外交大臣》,《第二次鸦片战争》,第6册,191页。

开他们的兵舰和军队，就给他们派一支卫队。既然天津条约中并无条文赋予英国人和法国人以派遣舰队上驶白河的权利，那么非常明显，破坏条约的不是中国人而是英国人，而且，英国人是蓄意要刚好在规定的交换批准书日期之前向中国寻衅。”^①“就算是中国人必须接纳英国的和平公使入京，他们抵抗英国人的武装远征队也是完全有理的。中国人这样做，并不是违背条约，而是挫败入侵。”如果说“节外生枝”，显然“节外生枝”的不是清政府，而是英、法侵略者。而且也不是如这位作者轻描淡写地说什么走哪条路进京“纯属程序性的”，而是关乎国家主权的问题。马克思质问英国政府：“难道法国公使留驻伦敦的权利就能赋予他率领一支法国武装远征队强行侵入泰晤士河的权利吗？”^②看来立场不同的人，对问题的看法是截然相反的。

对于1860年英法联军扩大侵略战争，抢劫、烧毁圆明园，法国作家伯纳·布立赛在他所著的《1860：圆明园大劫难》一书中说：“必须毫不含糊地指出，1860年对华‘远征’，是殖民战争，更确切地说，是帝国主义征战，与19世纪帝国主义殖民掠夺完全一脉相承。公开承认的目标，就是以武力打开这个幅员辽阔的国家对西方贸易的门户。”^③

文章作者的学风也很不严肃，随意摘取一些为己所用的史料，随心所欲地“大事化小”，掩盖重要事实，以欺骗读者。列宁曾经尖锐地批评过这种学风，他说：“在社会现象领域，没有哪种方法比胡乱抽出一些个别事实和玩弄实例更普遍、更站不住脚的了。挑选任何例子是毫不费劲的。但这没有任何意义，或者有纯粹消极的意义，因为问题完全在于，每一个个别情况都有具体的历史环境。……如果不是从整体上、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如果事实是零碎的和随意挑出来的，那么它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连儿戏也不如。”^④

至于作者指责义和团反抗帝国主义侵略者，无须在这里多费笔墨。还在1997年牟安世同志就出版了内容翔实、资料丰富的《义和团抵抗列强瓜分史》一书，可资参考。这里只引用该书所说的当时日本作家青柳猛和中国维新人士容闳对义和团的态度，以见一斑。青柳猛1900年写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74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② 同上书，740页。

③ 伯纳·布立赛著，高发明等译：《1860：圆明园大劫难》，5页，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5。

④ 《列宁全集》，第28卷，36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一篇《义和团赞论》的文章，刊登于 1901 年 2 月 25 日发行的《女学杂志》513 号上。文章认为义和团“为了防御手持凶器的强盗而拿起刀枪，绝没有罪，在哪一国的法律上也应属于正当防卫，不能问罪”。“只知谴责义和团，而对那些外国传教士和耶稣教徒可鄙的行为保持沉默，这是任性胡说，也是极不公平的！”“我认为义和团是值得同情的，而应该谴责的恰恰正是外国人（包括日本人）和他们卵翼下的耶稣教徒。”中国维新派中的容闳（曾留学美国），也于 1901 年告诉他的学生刘禹生说：“予默观现时大势及中国将来情形，当竭诚以授汝，汝其阐明吾志乎？汝以义和团为乱民乎？此中国之民气也。民无气则死，民有气则动，动为生气，从此中国可免瓜分之局，纳民气于正轨，此中国少年之责也。（美国）十三州独立，杀英税吏，焚英货船，其举动何殊义和团？”^① 他们两人与现在这篇文章的作者对义和团的态度，截然不同。

二

文章的作者既然为帝国主义侵略中国辩护，必然要反对近代中国人民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声称“（殖民地、半殖民地）改变被动局面的唯一道路，是向西方列强学习，实现社会生活的全面现代化。成败的关键在于国内的改革”，这是“这段历史的基本线索”。也就是说，中国近代历史的唯一道路、基本线索，是向西方列强学习，实现现代化。将现代化作为中国近代史的主线，用“现代化范式”代替“革命范式”，宣称“告别革命”，是现在学术界颇为流行的观点。

这种否定革命的思潮，是受到国外的影响。1990 年在西班牙马德里举行的第十七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上，波兰历史学家耶日·托波尔斯基提交的题为《历史编纂学中的革命神话》的论文，否定了法国大革命、俄国十月革命等历史上所有的革命。他说：“在历史编纂学中，政治含义的‘革命’一词，从一开始就具有神话解释的成分。历史学家在很大程度上变成了某些社会主张和政治主张的传声筒。”前面提到的所谓以“现代化范式”代替“革命范式”的观点，美国杜克大学的德里克教授在题

^① 牟安世：《义和团抵抗列强瓜分史》，483～484 页，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1997。



为《革命之后的史学：中国近代史研究中的当代危机》一文中有过详细的阐明。文章说，历经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革命一直是美国汉学界历史解释的范式。当时，占主导地位的是对革命的“正面评价”。但是，这种看法从 80 年代中期便开始变了。“先前一直被描述为解放史诗的革命史，现在都变成了衰落与失败的故事。”一些著作竭力散布革命的种种弊端，说什么“革命并不意味着被压迫者对压迫阶级的胜利，而是使中国社会的不良分子得以掌握权力”。“虽然中国经历了一个世纪的战争与革命，但晚清以来的中国从未成为现代化社会。换句话说，中国革命不仅未使中国现代化，反而强化了其前现代化的状态”。德里克最后认为，用“现代化范式”代替“革命范式”，中国近代史的许多问题说不清楚。^①

这种从“革命范式”转为“现代化范式”的变化并不偶然，它是与当时的国际政治形势分不开的。美国学者雷迅马在 2000 年出版的《作为意识形态的现代化——社会科学与美国对第三世界政策》一书中说，他写这部书是试图揭示“现代化理论不仅仅是一种社会科学上的学说。我要论证的是，现代化也是一种意识形态，一个概念框架，这个框架中融会了美国人对美国社会的性质以及对美国改变世界的特定部分——即那些在物质和文化上都被认为有缺陷的地区——的能力的一组共同的假设。”^②他根据研究分析，得出结论说：“作为一种意识形态，现代化在 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发挥了强大的影响力，在欧洲殖民主义秩序瓦解的过程中，为了对付他们所认为的共产主义威胁，社会科学家和肯尼迪政府的政策制定者把现代化作为一种用来提高自由世界的力量的手段。在这个世界里，‘新兴’国家的发展将保护美国的安全。现代化不仅为美国力量的持续扩张规定了方向，而且为美国把自身界定为一个准备在世界各地对抗革命挑战的利他主义的、反殖民主义的国家。……现代化深深嵌入了社会科学话语、对外政策制度以及各种形式的文化著述中，号称能够加速世界的‘进步’，而这个世界需要美国的资源及其开明的监护。”^③所谓用“现代化范式”代替“革命范式”，就是在这种现代化的背景下推行的。

^① 参见德里克：《革命之后的史学：中国近代史研究中的当代危机》，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5 年春季卷。

^② 雷迅马著，牛可译：《作为意识形态的现代化——社会科学与美国对第三世界政策》，8~9 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

^③ 同上书，33 页。



主张现代化作为中国近代史的主线，在中国近代史研究历程中，并不是什么新观点，而是在 20 世纪上半叶就已出现于蒋廷黻的《中国近代史》一书中。蒋廷黻 1938 年出版的这部书中提出：“近百年中华民族根本只有一个问题，那就是，中国人能近代化吗？能赶上西洋化吗？”也就是说，近百年中国史的基本线索，中国人的根本任务，就是学习西方，实现现代化、西洋化。其时正值全面抗日战争爆发不久，他却要中国人专注于搞现代化，而不是去抗日！如今这篇文章的作者也如是说，何其相似乃尔。

将现代化作为中国近代史的主线，以现代化代替革命，或者将二者对立起来，是错误的。研究中国近代史，不能离开当时的国情，要历史地看问题。近代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民族不独立，人民遭受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剥削，社会贫困落后。中国面临的主要问题是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为实现国家富强和人民富裕扫清障碍，创造必要的前提条件。这是中国走向现代化的必由之路。不解决民族独立、人民解放，现代化是“化”不起来的。这是近代中国的历史已经证明了的。

近代中国虽然已经产生了资本主义，并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但它始终没有得到正常的充分的发展。西方列强依仗不平等条约取得的特权，不仅在中国倾销商品，而且经营了许多企业，不断扩大外资在华的势力，控制中国的经济命脉。据统计，外国在华资本在中国资本总额中的比重，1894 年为 60.7%，1913 年为 80.3%，1920 年为 70.4%，1936 年为 78.4%。^①可以看出，外国在华资本比中国资本有明显优势。在外国资本的压迫下，中国民族资本无力与之抗衡，许多民族工业逃避不了破产或被兼并的命运。提倡“实业救国”的张謇，创办了大生企业集团，并曾经有所发展，但在帝国主义侵略加深的情况下，最终失败了。被认为是中国自己经营得最成功的开平煤矿，也在中外合办的名义下被英国资本吞并。此后，英资又挟其优势，吞并了另一家民族资本经营的滦州煤矿。轻工业中的棉纺织业是发展较迅速的，但在 1918—1927 年间，因欠帝国主义债务无力偿还而被拍卖、被吞并的中国纱厂就有 7 家。1931 年，日本在天津尚无一家纱厂，到 1936 年已收购了华商纱厂中的 4 家，控制了

^① 参见吴承明：《中国资本主义发展述略》，《中华学术论文集》，37 页，北京，中华书局，1981。

天津纱厂纱锭的 71.72%，布机的 76.34%。20 世纪 30 年代，上海棉纺织业资本家发出了呼号：“究竟中国纱厂的致命伤是什么？”他们自己回答道：“痛痛快快地说，中国纱厂的唯一致命伤，在于帝国主义对中国的压迫。”“中国纱厂一业的复兴与繁荣，必然在现状变化以后。”^①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期间，中国民族工业在日、美等帝国主义势力和官僚资本的压迫下，命运更为悲惨，处于风雨飘摇之中。据统计，中国近代工业在工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1920 年为 4.9%，1936 年为 10.8%，1949 年为 17%。^②这个数字表明，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是艰难的、缓慢的。在从鸦片战争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 109 年里，我国才积累了 17% 的近代工业经济，而农业和手工业经济占了 83%。小农经济如同汪洋大海，而近代工业经济不过是这个大海中的几个孤岛。毛泽东指出：“这是帝国主义制度和封建制度压迫中国的结果，这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表现。”^③

帝国主义还和中国封建主义结合起来，支持反动派作为它们统治中国的支柱。正是由于帝国主义的维护，封建土地关系、商业高利贷资本和一切前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及上层建筑得以存在下来。帝国主义使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又使中国停留在半封建状态。

历史事实表明，帝国主义的入侵既没有使中国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也没有使中国实现资本主义现代化。不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不革命，不改变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不争得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就不能实现国家的富强和人民的富裕，就不能实现现代化。那种认为唯一的道路就是向西方列强学习，通过国内改革，就能实现现代化的说法，不啻是在说梦话。近代中国的仁人志士如戊戌维新人士、辛亥革命党人，没有不向西方学习的，然而中国依旧受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压迫剥削，依旧是贫穷落后。只有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才推翻了三座大山，结束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制度，中国人民才从此站起来了。

现代化既不能作为中国近代史的主线，以之代替革命，也不能和革命对立起来，割裂开来。革命或反帝反封建斗争是为现代化创造必要的前提。

① 《申报月刊》，第 4 卷，第 2 期，342 页。

② 《中国资本主义发展述略》，《中华学术论文集》，342 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 4 卷，1430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二者是统一的，不是对立的，不能割裂。毛泽东在新中国成立前曾多次讲过革命和现代化的关系，他说：“一个不是贫弱的而是富强的中国，是和一个不是殖民地半殖民地的而是独立的，不是半封建的而是自由的、民主的，不是分裂的而是统一的中国，相联结的。在一个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的、分裂的中国里，要想发展工业，建设国防，福利人民，求得国家的富强，多少年多少人做过这种梦，但是一概幻灭了。”“就整个来说，没有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的中国，不可能发展工业。”^①他还说：“中国人民的生产力是应该发展的，中国应该发展成为近代化的国家、丰衣足食的国家、富强的国家。这就需要解放生产力，破坏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正是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束缚了中国人民的生产力，不破坏它们，中国就不能发展和进步，中国就有灭亡的危险。”^②这清楚地说明了革命和现代化不是对立的，而是辩证的关系，革命是现代化的前提。

中国近代史的主线关系到对历史事件和人物的认识与评价。正是以现代化作为中国近代史的主线，以之取代革命，在一些中国近代史的论著里，洋务运动才被称为“近代中国的第一次现代化运动”。而反帝反封建斗争的事件则被贬抑、否定。它们将戊戌维新运动说成是变法派人士政治激进主义的产物；义和团运动“貌似爱国，实属误国、祸国”；辛亥革命“完全是近代中国特殊历史条件下革命志士鼓吹、争取的结果”，等等。在历史人物方面，琦善、慈禧太后、曾国藩、李鸿章、袁世凯等人被美化，而林则徐、洪秀全、谭嗣同、孙中山等人则遭贬抑或丑化。电视剧《走向共和》则是以艺术形式来反映这种错误的历史观。

归根到底，问题的实质在于中国究竟要走什么路。《现代化与历史教科书》这篇文章所谓“向西方列强学习，实现社会生活的全面现代化”，并不仅限于近代中国，实际上其最终的指向是现在，也就是要改变社会主义制度，走西方资本主义的道路。联系作者在2002年再版的《帝国落日——晚清大变局》一书中阐发的观点，就可以更清楚地了解其用意所在。他借美化清末“新政”来鼓吹“‘学习西方’的主流文化（按：指西方资本主义）成了无法抗拒的历史必由之路，包括清末新政在内的东方各国现代化进程的成就与失误，都来源于对这个历史必然的态度。”这里所说的“历史必由之路”不是别的，就是西方资本主义的道路。他把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1080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3卷，43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